

公共管理学院学科与人才建设专项国内外学术交流项目实施细则

为实施学院七大战略之“走向世界”的影响力拓展计划，根据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专项方案要求，经研究决定，公共管理学院学科与人才建设专项国内外学术交流项目经费主要用以支持学院推进与海外名校的合作交流以及提升学科影响力的相关项目。该项经费总预算 90 万元，分 3 年实施，主要资助类别和具体资助办法如下：

一、海外名校合作项目

（一）资助对象

促成与海外名校建立院级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合作协议，达成联合培养方案等具有实质性合作内容的国际合作项目可申请此项资助。

（二）资助强度

海外名校合作项目应首先申请学校一流学科伙伴计划、短期文教外国专家项目等渠道的经费支持，然后申请学院该项经费。学院依据项目具体进展及成果情况，按项目合理预算给予配套支持。

二、举办或承办国际学术会议

（一）资助对象

由我院主办或承办的，已通过教育部审批的国际学术会议（含双边会议）可申请此项资助。

（二）资助强度

国际学术会议应首先申请学校社科院等其他部门的经费支持，学院依据该会议的水平、影响力和规模等因素综合考虑，给予每个会议配套 1-5 万的经费资助。其中，重要学会的年会或会议规模在 200 人以上的会议，资助 5 万元；系列会议或会议规模在 100 人以上的或与学院有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战略对话会议，资助 3 万元；其他会议资助 1 万元。

三、研究生参加重要学术会议

（一）资助对象

受邀出席重要国际会议，并做主题发言的我院研究生，在未获得研究生院或学校其他相关部门资助的情况下，可申请此项资助。国际会议的认定，以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重要学术会议名录为依据。

（二）资助强度

对于符合申请条件的研究生出国参加国际会议的，学院酌情予以资助。资助强度不高于研究生院或学校其他相关部门的资助标准。

申报规则及评选：教师申请海外名校合作项目、举办或承办国际学术会议项目的资助，需填报附件中的相应申请表，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评选结果；研究生申请参加重要学术会议项目的资助名单，由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负责遴选，并有分管院长签字。

附件：1.公共管理学院海外合作项目资助申请表

2.公共管理学院举办国际会议资助申请表

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决定。